

1.2.2

广东工业大学仪器设备购置基本程序

一、教学仪器设备购置基本程序

凡属于学校已经立项的实验室建设项目的仪器设备，各学院可根据建设项目计划和可行性方案中所列的设备清单，落实设备技术指标和参考型号、厂家和价格后，交由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进行设备采购。

二、重点学科经费或科研经费仪器设备采购基本程序

欲使用重点学科经费或科研经费购置仪器设备的单位，根据学校批准或上级批准的重点学科建设计划或科研项目经费计划制定设备购置计划，确定仪器设备的具体型号、厂家名称、价格等，填写《委托购置仪器设备申请表》（见附件一）送科研处审查、批准、签章，并将有关购货款转入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帐号，由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根据仪器设备购置表的内容按规定程序实施采购。

三、自筹经费购置仪器设备的办事程序

各单位自筹（或自有）经费购置仪器设备，可委托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采购，也可按照学校有关设备采购规定自行采购。

委托采购办理程序：

（1）填写《委托购置仪器设备申请表》（见附件一），详细写明购买仪器设备的品名、型号、规格、参考厂商

（2）由经费主管签字、盖章，并调拨货款到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帐号

（3）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收到委托表后，按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4）落实合同，合同签订前应由委托单位在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的留底合同上签字确认。

（5）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签订合同。

如自行购买，则需填写《自行采购申请表》（见附件二），经相关部门批准并在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备案后，方可实施采购。

附件一：广东工业大学设备采购(招标)委托书

附件二：自行采购申请表

附件一：

广东工业大学设备采购(招标)委托书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部门					设备用途			
委托经办人					联系电话			
经费来源					预算金额			
委托采购设备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单价 (万元)	数量	预算金额 (万元)	需求时间
	1							
	2							
	3							
	4							
	5							
合 计								
立项、论证情况 及单位意见		本项目是否已经立项 (附立项审批材料复印件)						
		本项目是否已经论证 (已论证请附论证材料)						
		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务处意见 (经费审核等)		签章： 年 月 日						
设备处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分管校领导审批 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 注：1、设备用途分为教学、科研、行政等。
 2、凡设备采购金额超过 5 万元，需经分管校领导审批。
 3、单台 10 万元以上的大型精密仪器必须进行可行性论证。

附件二：

自行采购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合同号		经费来源	
合同金额			
自行采购理由：			
自行采购项目合同中的具体内容（包括仪器设备型号、规格、价格等）及供应商选定由我单位自行负责落实，采购合同的有关事宜由我单位负责处理，请学校有关部门对本项目合同给予确认为盼。			
单位负责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设备部门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学校审计部门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学校纪检部门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